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2017]第 140 号关注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7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关于对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17]第 140 号，以下简称“关注函”）。收到该函后，公司董事会给予高度重视，经公司董事会核查和落实，对所述问题进行回复，现将公司对该函的回复公告如下：

你公司于 11 月 4 日披露了《关于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更正公告》对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应付股利”及与其相关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负债合计”、“未分配利润”等部分内容予以更正。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对以下问题认真核查：

1. 请补充披露你公司本次更正相关会计科目的原因，相关科目更正的具体情况，涉及的业务情况和具体会计处理方式；

问题 1 回复：

（1）更正相关会计科目原因及科目更正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详见公司 2017 年 8 月 29 日公告），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5 日召开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通过《关于 2017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详见公司 2017 年 9 月 18 日公告）。

2017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中规定：全资子公司格尔木藏格钾肥有限公司 2016 年实现净利润总额 954,485,395.11 元，2016 年期末未分配的利润为 2,587,197,016.63 元。2017 年上半年子公司股东会决议拟向各股东按照各自的

持股比例进行现金分红，合计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其中公司取得 992,210,542.50 元分红款。

鉴于目前公司稳健的经营情况及对未来发展的信心，为积极回报公司股东，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在兼顾公司正常经营及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制定 2017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股本 2,072,231,638.00 股为基数，扣除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未完成 2016 年度利润承诺应补偿的股份数 78,452,116 股后的股份 1,993,779,522.00 股，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 3.00 元人民币（含税），本次向全体股东总计分配利润为 598,133,856.6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入下一年度。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

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企业应根据股东大会或类似机构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按应支付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借记“利润分配”科目，贷记“应付股利”科目。企业董事会或类似机构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不做账务处理，但应在附注中披露。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公司应根据 2017 年 9 月 15 日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内容，按应支付的现金股利或利润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因相关工作人员失误，未及时对股东会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进行会计处理，导致第三季度报告中报表项目错误，故对其进行更正。

更正的合并报表科目如下：

会计科目	更正前	更正后	差异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资产	6,588,793,555.51	5,990,659,698.91	-598,133,856.60
应付股利	0.00	598,133,856.60	598,133,856.60
流动负债合计	817,008,246.45	1,415,142,103.05	598,133,856.60
负债合计	1,051,950,546.42	1,650,084,403.02	598,133,856.60
未分配利润	3,139,426,367.53	2,541,292,510.93	-598,133,856.60
归属于母公司所 有者权益合计	6,588,793,555.51	5,990,659,698.91	-598,133,856.60
所有者权益合计	6,588,793,555.51	5,990,659,698.91	-598,133,856.60

更正的母公司报表科目如下：

会计科目	更正前	更正后	差异
------	-----	-----	----

应付股利	0.00	598,133,856.60	598,133,856.60
流动负债合计	7,612,743.74	605,746,600.34	598,133,856.60
负债合计	7,612,743.74	605,746,600.34	598,133,856.60
未分配利润	677,244,107.08	79,110,250.48	-598,133,856.6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031,616,651.49	11,433,482,794.89	-598,133,856.60

(2) 涉及的业务情况和具体会计处理方式

公司根据 2017 年 9 月 15 日的股东会决议，对 2017 年上半年分红业务进行账务处理，因分红事项增加应付股利 598,133,856.60 元，减少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 598,133,856.60 元，具体会计处理方式如下：

借：利润分配 598,133,856.60

贷：应付股利 598,133,856.60

除上述原因外，无其他导致公司更正第三季度报告的情况。

2. 请说明你公司是否已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相关审议程序，如有缺漏，请补充披露或者履行相应程序。

问题 2 回复：

目前公司已对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财务信息的更正进行了补充披露，董事会和管理层对该事项出具了说明，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财务信息更正的补充公告》。截止目前，关于财务信息更正一事，公司已严格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相关审议程序。

特此公告。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9 日